附件3：同济大学非定向就业研究生办理缓缴学费流程

登录同济大学综合信息门户网站（myportal.tongji.edu.cn）“助学成才服务对象”模块，填写问卷，生成并打印《同济大学助学成才服务对象认定申请表》，本人签名。

**2月25日至3月5日**间，携带**《同济大学非定向就业研究生缓缴学费申请表》和《同济大学助学成才服务对象认定申请表》**，到学生事务中心盖章、备案。

学生事务中心地址：四平校区：瑞安楼304室

 嘉定校区：F楼414室

学生事务中心于**三个工作日内**完成审批，将申请缓缴的学生名单提供给财务处，在财务平台中完成缓缴学费的设置。

研究生本人到学院申请注册，并加盖注册章。

务必于**3月14日**前完成注册手续。

打印**《同济大学非定向就业研究生缓缴学费申请表》**（《附件4》）并填写完成。